

七、提供享受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和清单表

附件 8-1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不符合政策要求的无需提供)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城步苗族自治县茅坪镇、永明项目管理有
限公司的邵阳点点甜果业股份有限公司罐头生产设备环保升级项目的采购活
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
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邵阳点点甜果业股份有限公司罐头生产设备环保升级项目,属于建
筑行业;承建企业为湖南中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8人,
营业收入为3241.2555万元,资产总额4586.4050万元,属于小型企
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
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单位公章): 湖南中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 2025 年 07 月 12 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